

党史资料丛书

湘赣革命根据地

(历史文献)

(八)

内部资料
切勿外传

湘赣革命根据地党史资料征集协作小组编

一九八七年十月



目 录

中共湘赣省委关于“社会关系”问题给各级党部的指示信..... 1933、6、12 1

湘赣省军区绝对秘密通令第六十二号..... 1933、6、12 5

茶攸莲四县儿童局书记一次联席会议的决议——中共莲花中心县委批准..... 1933、6、17 7

龙文同志的声明书 龙文..... 1933、6、22 13

中共湘赣省委红五月工作总结会决议..... 1933、7、1

(见《湘赣革命根据地史料选编》下册)

红五月工作总结 洪时..... 1933、7、1 22

开展团内反于光龙为首的湘赣罗明路线斗争 段苏权..... 1933、7、1 27

自我批评：①到处都“扯开了两条战线上的斗争？”

②标本式的官僚主义..... 1933、7、1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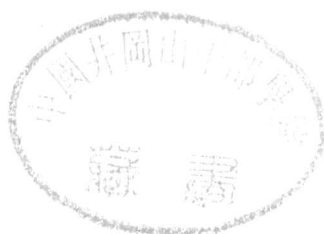
为党的进攻路线而斗争 士杰..... 1933、7、1 37

中共莲花中心县委妇女部通知第一号

——关于妇女工作的指示..... 1933、7、6 46

湘赣省各县赤卫军少先队模范赤卫军政治教育工作计划..... 1933、7、9 52

湘赣省委关于“八一”示威运动的决定..... 1933、7、10 58



为“八一”征收党员运动告苏区工农群众书.....	1933. 7. 10	62
中共湘赣省委组织部关于永新城市区的工作决定——经组织部务 会批准.....	1933. 7. 10	
今年“八一”示威运动的政治形势较为时.....	1933. 7. 10	
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团第十七师参谋处通报.....	1933. 7. 11	
中国工农红军湘赣军区政治部对俘虏的政治 工作.....	1933. 7. 18	81
湘赣省军区政治工作会议决议案——今后政治工作的具体方针（袁主 任的报告和讨论）.....	1933. 7. 23	87
中共湘赣省委关于准备第二次全苏大会和湘赣省苏大会 的决定.....	1933. 7. 24	
（见《湘赣革命根据地史料选编》下册）		
中共茶陵县委宣传部关于“八一”纪念给各区宣传鼓动工作一封 指示信.....	1933. 7. 24	107
王首道同志的声明书 王首道.....	1933. 7. 27	111
湘赣省总工会全省二次委员扩大会议的总结（士杰）	1933. 7. 29	127
湘赣苏维埃政府征收土地税宣传大纲.....	1933. 8. 4	133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分校党员代表大会接受省委粉碎帝国主义国民党 五次“围剿”前面党的紧急任务决议案的决议.....	1933. 8. 10	139
团永新中心县委关于儿童工作指示.....	1933. 8. 11	144

(八)

- 中共湘赣省委关于查田运动的决议……………1933、8、14
 (见《湘赣革命根据地史料选编》下册)
- 湘赣苏维埃政府湘赣军区密令合字第二号……………1933、8、15
- 湘赣苏维埃政府工农部训令第六号关于纠正执行
 检举工作中的错误……………1933、8、17(5)
- 中国工农红军湘赣军区政治部训令第五号……………1933、8、20(3)
- 中共湘赣省委宣传部粉碎敌人五次“围剿”宣传
 大纲……………1933、8、21(5)
- 湘赣省军区政治部关于俘虏中的青年工作……………1933、8、22(6)
- 湘赣省职工联合会第三次委员扩大会议……………1933、8、29(14)
- 中共湘赣省委怎样进行查田运动……………1933、8、24
 (见《湘赣革命根据地史料选编》下册)
- 关于召集湘赣省党第三次代表大会决定……………1933、8、28
 (见《湘赣革命根据地史料选编》下册)
- 湘赣省苏维埃政府财政部土地税征收细则……………1933、8、30
 (见《湘赣革命根据地史料选编》下册)
- 中共茶陵县委通知第五号……………1933、9、7
- 中共湘赣省委六七八三个月扩大红军和加强地方武装
 工作的总结与强大地方武装突击月工作大纲
 ………………1933、9、8(82)

红军克复宁冈新城.....	1933、9、8	189
茶陵坑口区游击队截敌胜利.....	1933、9、8	
湘赣省苏维埃政府国民经济部给各种合作社工 作大纲.....	1933、9、11	191

中共湘赣省委关于“社会关系”问题

给各级党部的指示信

(1933年6月12日)

各级党部：

近来在查田运动与检举问题中，对社会成份发生一些不正确的解释与运用，省委为了及时的纠正这一错误，特有以下指示：

1、由于过去阶级斗争不深入，土地问题没有彻底解决，农村阶级没有分清，有些阶级异己分子得乘机混入革命队伍里面来了，有些地主富农窃取了土地革命的利益。

在苏维埃和红军不断的迅速发展，阶级斗争愈益深入和残酷斗争的时期，那隐藏在革命队伍里的阶级异己分子为了本身利益冲突的关系，悲观动摇公开叛变是必然的事实（如北路事件），这些分子的叛变实际上对革命不特没有什么损失，相反的使我们革命队伍更加团结和巩固。所以列宁说过：“动摇的还是让他滚到反动营垒中去吧！这对革命只有好没有坏。”

2、为了加紧阶级团结，战胜阶级敌人，争取革命战争全部胜利，举行查田运动和检举运动是万分必要的。曾在查田和检举运动中，检出了不少的地主、富农窃取了土地革命的利益和阶级异己分子，从政府机关和武装组织中赶出去了，确实收了相当的成绩。但是为了“社会关系”问题发生了错误的认识和解释，有些地方提出“查田查五代”或“检举检五代”的办法来，这不但不是团结巩固革命队伍，而且破坏查田运动和检举运动的执行（如莲花永新）。就是一个贫苦工农，只要他的祖父、祖尊、叔伯兄弟、亲戚朋友，有过点反动或是地主富农分子，不管他本人出身成份（工人雇农、贫农、中农）对革命表现如何？革命后与那些人（地主、富农反动派）有不有妥协关系，就无条件的检举而把他们洗刷。查田时查五代以上的家庭背景。这是模糊了阶级认识和阶级斗争，使那些阶级异己分子和反革命分子乘机造谣，引起群众的不满意与怀疑。这是帮助地主富农阶级异己分子破坏我们的查田运动和检举运动。地主富农阶级异己分子正因模糊阶级斗争，故而利用查田来破坏查田，利用检举来破坏检举，使阶级斗争不能深入地开展，来实现他们（地主、

富农、阶级异己分子)就好仍隐藏在革命机关内和分得好田的企图。但这绝对不要说。注意贫苦工农原来的出身和他曾经与阶级异己分子发生过密切关系。

3、我们应该正确的认识贫苦工农是须要革命的，不能拿“社会关系”来分析某人的成份。同时，不能简单以为某人(贫苦工农)在革命前与那个阶级份子或某家反动家属是亲戚朋友，不管本人的出身成份和对革命的表现如何，革命后是否与这些人仍就〔旧〕有密切关系就认为他有“社会关系”？无条件的把他洗刷出机关这是不对的。若是成份系贫苦工农出身的，我们应当好好去教育他们，加强对他们的阶级教育，思想上去加强他们无产阶级的意识。

我们查田只有根据他本人的出身成份和现在对革命的表现，来决定他有无资格在领导机关内负责。不能提出“检举几代”的名词来查田；同样不能提出“查几代”口号来。要严防反革命的造谣与破坏我们查田运动和检举工作。

4、“社会关系”这个名词，不一定是与地主富农反动有关系就叫做有“社会关系”，革命的同志于革命的同志有关系或贫苦工

农与贫苦工农有关系，也叫做“社会关系”。有些机关在表格单独提出“有无社会关系”是不对的，应改为“与豪绅地主富农反动有无关系”，以后不要用“社会关系”这个名词。

各级立即纠正其错误。

致以

敬礼！

——完——

中共安福县委翻印

1933年6月17日于洋茶市

校对人：王勤、刘伏元

湘赣省军区绝对秘密通令第六十二号

(1933年6月12日) ①

奉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电令

为严密红军的组织，适应目前大规模革命战争的需要，决将各方面军军团及独立军等照中国红军的编制一律改编。湘赣、湘鄂赣红军编为中国工农红军第六军团，红八军改为第六军团第十七师，原军长肖克同志任师长，总指挥兼政委蔡会文同志，再兼十七师政委。原八军二十二师改为第四十九团，原师长谭家述、政委王震任四十九团团长、政委。二十三师改为五十团，原师长叶长庚、政委袁任远，任五十团团长、政委。二十四师改为五十一团，原师长田

① 时间是编者考证的。

21.

海。政委胡楚文~~父~~任五十一团团长、政委，现有师部改为团部，团部改为营部，团按第一二三营编制，每营编四连（内有机关连），（各师团直属队照行编制改编）。

各独立师改为独立团，每团三营，每营四连（各师人数不足应充实为一营设团部不设营部）。现独立第一师改为中国工农红军湘赣军区独立第一团，独立第二师改为独立第二团，独立第三师改为独立第三团。警卫师改为警卫团，各独立师警卫师长、政委任各独立团警卫团团长、政委，各师团的关防由指挥部刻发，各县独立团改为独立营，独立第二团改为中国工农红军湘赣军区莲花独立营，独立三营改为茶陵独立营，独立第五团改为安福独立营，独立八营改为宁岗独立营，独立六营改为吉安独立营，独立九营改为鄱县独立营，独立十营改为遂川独立营，赣南独立团改为赣南独立营，万泰独立团改为万泰独立营。各独立营营长、政委以原任各独立团（营）长政委任之。各独立营公章，务印刻中国工农红军湘赣军区××县独立营，按红军法规样式自行刻制。

各红军部队及地方赤色武装，在未改以先，须作有力的宣传鼓动解释改编之意义，免生误会等情，接此通令后立即进行改编，由接到之日起，限一星期内改编完毕，并将编制情形详报本部备案（编制可列表表示之）。各机关内务之杂务人员应尽量减少之。

左 令

王部长

总指挥兼政委 蔡会文于永新

攸、茶、萍、莲四县儿童局书记

一次联席会议的决议

——中共莲花中心县委批准——

(1933年6月17日) ①

联席会是四县儿童局的书记及莲花各区书记到会，会议是接受省儿童局的指示及少共中心县委的领导，在一天的期间中结束了。会议是提高了小布尔什维克的斗争精神，严格的检查了过去的工作，特别是指出了以前县儿童局不能将省儿童局的二次干部会〔会〕议总结精神，以及撤消曾涤同志的职，很详细的传达到儿童群众中去，所以形成下层执行一切工作仍然照旧的办法。联席会已经严格的指出过除了上面的检查外并讨论了有如下的决议：

1、省儿童局指定莲花中心县儿童局指挥攸、茶、莲、萍四县工作产生了彭森金、刘金华、刘随珠、陈球娇、王茂五人为委员，并以彭森金同志为书记。

2、最近永新苏区发生群众不用国币及新板花边，莲花亦有最少数的群众发现。这里也是由于我们的宣传工作不深入，不能很好

的提高群众对国币的信仰。所以我们应迅速的动员儿童以乡为单位组织一个很好的宣传队实际的深入农村中去作广大的宣传，解释国币是工农自己的，我们自己的应当要用，并要说到国币绝对不是与国民党票币一样，同时能对现金还要实行儿童竞赛，要他的妈妈爸爸拿现〈金〉花边来对国币，反对把花边埋藏家里。

3、以村为单位组织调查队，队员要好的团员来担任，无意调查破坏国币信用的人向其解释，如不听即报告苏维埃来捉拿审问其阴谋，如果富农奸商可经过苏维埃严办。

4、为着争取革命战争的胜利，充实红军的给养，鼓励群众多吃杂粮（豆子、蚕豆、干菜、小菜等），并实行吃两餐饭一餐稀饭。节省这些谷子卖给红军与苏维埃机关。并要马上帮助苏维埃实行清富农的仓，所剩余的谷子要出卖，如不卖或抬高价额即实行没收其谷子。

5、实行不准做米果卖和用米做酒，这是当然要经过相当的宣传工作，并要发动儿童鼓动自己家里少把谷米给猪鸡鸭吃，来准备与反革命作长期艰苦的战争。

6、个半月工作竞赛条约只有十余天了，我们对执行这一条约的成绩，实□□□不够，特别是挖塘、清塘甚至有的地方还未□□□现下□□□□□硬要很快的来完成自己承认的各项数目。

同志们我们要再不发生过去的症现象，很快来完成上面所讨论的工作，必须要遵照下面的几点办法去执行：(一)将省儿童局二次干部会议和联席会议的总结精神详细的传达到儿童中去，以及揭发县儿童局过去的领导方式。(二)转变领导工作方式，反对呆板的巡视办法及机械式的转变干部。今后应经常教育下层干部及与儿童打成一片来进行工作。(三)建立巡视制度与健全本身问题，每次巡视员下乡及团的巡视员须给任务把他部后要实行工作检查。(四)建立支部的本身工作与报告制度，要反对过去不能经常向上级作报告以及上级发下什么决议总是要等出席人来讨论的现象，同时在过去巡视员下乡总是不能收到巡视效果，我们应健全支部的本身工作，同时在支部要五天作一次报告到区，区七天作一次到县这里要反对过去作假报告的现象。(五)、我们过去执行一切工作当中 成现以运动来进行，今后执行工作当中更是要□□□□□□□□□ 各级儿童

局接到这个决议□□□□□□□□□□照下层的实际情形讨论与
学习。□□□□□□□□□□的斗争精神去执行。

~~~~ 完 ~~~~

少共莲花中心县委儿童局印

6月17日

· 校对人 刘伏元 王勤

